
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 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暨回购进展的公告

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中国石化"或"公司")于2023年8月 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公司股份的方案》,有关本次回购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 书》(公告编号: 2023-32)(简称"董事会公告")。截至2023年8月31日,公 司尚未实施A股股份回购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董事会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(即 2023 年 8 月25日)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 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:

序号	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 (%)
1	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	80,572,167,393	67.20
2	香港(中央结算)代理人有限公司	24,631,691,910	20.54
3	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2,325,374,407	1.94
4	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	2,165,749,530	1.81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,506,061,962	1.26

序号	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
6	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 险产品-005L-CT001 沪	415,785,240	0.35
7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315,223,600	0.26
8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36,869,314	0.20
9	中国工商银行一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180,358,076	0.15
10	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 红-005L-FH002 沪	134,546,679	0.11

特此公告。

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23年9月1日